

## COVID-19 疫苗接種證明文件

**Q1：民眾出國取得 COVID-19 疫苗接種證明文件方式？**

**A1：**

因應部分民眾出國需求，建議請民眾先確認前往國家(或就讀學校、工作及參與活動等)疫苗接種證明文件之規定。相關文件可採以下列方式之一取得：

1. 由 COVID-19 疫苗接種院所開立之「COVID-19 疫苗接種紀錄卡(簡稱黃卡)」，填列完整西元年、護照號碼(或居留證)及同護照(或居留證)之英文姓名。

※ 「COVID-19 疫苗接種紀錄卡(黃卡)」為中英對照版本，詳細記錄接種者資料、疫苗劑次及廠牌等資訊，如因紀錄格式必須調整，可洽原接種單位申請，亦可持身分證明文件及黃卡逕洽鄰近之衛生所(臺北市為健康服務中心)協助開立。

2. 由 COVID-19 疫苗接種院所開立之英文版診斷證明書(註記疫苗接種紀錄含批號等)。

3. 前往國內 32 家旅遊醫學合約醫院，將 COVID-19 疫苗接種紀錄登載於「國際預防接種證明書(黃皮書)」。

**Q2：民眾如何取得國際預防接種證明書(黃皮書)？**

**A2：**

1. 國內 32 家旅遊醫學合約醫院(各縣市至少 1 家，網頁：<https://gov.tw/FGF>)均可開立國際預防接種證明書(黃皮書)。
2. 民眾請攜帶健保卡、護照或居留證(正本或影本)及黃卡前往旅遊醫學合約醫院掛號，由醫師依據「全國性預防接種資訊管理系統(NIIS)匯入國際預防接種子系統(VACC)」疫苗接種資料後開立。

**Q3：旅遊醫學合約醫院開立國際預防接種證明書(黃皮書)，收取民眾費用項目包括哪些？**

**A3：**

1. 掛號費及診察費依各醫院規定收取，其中收取診察費原因：
  - (1)因醫師需進入「國際預防接種子系統(VACC)」中，查詢核對及匯入「全國性預防接種資訊管理系統(NIIS)」疫苗接種資料，並且進行系統操作後，逐一謄寫民眾英文姓名、護照號碼、出生日期、疫苗接種日期、疫苗廠牌及批號等，且不能塗改；該項服務，健保不給付醫療院所費用。
  - (2)民眾如準備出國，將另向其說明出國之目的國家疫情及相關健康防護措施等衛教事項。
2. 依「港埠檢疫費用徵收辦法」收取國際預防接種證明書(黃皮書)費用：
  - (1)初簽(新證)或補證者，新臺幣 200 元。

(2)加簽者，新臺幣 150 元。

**Q4：須由本人親自到旅遊醫學門診掛號開立國際預防接種證明書(黃皮書)？**

**A4：**

國際預防接種證明書(黃皮書)原則由本人親至旅遊醫學合約醫院(旅遊醫學門診)掛號開立；倘因故無法自行前往，請事先洽欲前往之旅遊醫學門診詢問得否委託他人代辦。

**Q5：在國外接種 COVID-19 疫苗，能否在旅醫門診開立國際預防接種證明書(黃皮書)？**

**A5：**

1. 旅遊醫學合約醫院依據民眾在國內接種 COVID-19 疫苗之紀錄，謄寫於國際預防接種證明書(黃皮書)。
2. 倘非於國內接種 COVID-19 疫苗之紀錄，不能登載於黃皮書。

**Q6：國際預防接種證明書(黃皮書)之欄位資料填寫依據？**

**A6：**

1. 國際預防接種證明書(黃皮書)係依據 WHO 所訂格式，統一印製、打印編號及配發至授權發證單位使用，資料欄位亦依 WHO 規定填列(參考網頁：<https://gov.tw/QKM>)。

2. 我國政府所核准開具之黃皮書均有唯一編碼，其謄寫資訊均須同「國際預防接種系統(VACC)」建檔資料，以利衛生機關與旅遊醫學合約醫院查詢作業。例如：黃皮書之國籍欄位填寫須同 VACC 系統登載之國籍，其英文姓名書寫須同前述國籍護照之資料。